**宁东管委会2021年财政总决算公开说明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》（财预〔2016〕143号）精神，现将宁东管委会2021年财政总决算予以公开。总决算的公开内容包括文字和表格两部分。文字部分包括2021年度宁东管委会财政总决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、支出决算情况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、支出决算情况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、支出决算情况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、支出决算情况；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，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等。表格部分包括2021年度宁东管委会财政总决算及“三公经费”15张表。

**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**(一)宁东管委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体情况**

2021年宁东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为227362万元（01表）。实际执行结果为：宁东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56499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112.8%，较2020年同比增长23.6%；自治区返还性收入-50438万元；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02157万元；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3154万元；上年结余结转收入9522万元；债务（转贷）收入65640万元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000万元，宁东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收入总计为425534万元（01-2表）。

2021年宁东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为247931万元（01表）。实际执行结果为：宁东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39268万元，为年度变动预算的96%，较2020年同比下降11.1 %；专项上解支出62826万元，其中：体制上解62294万元，生态保护补偿资金上解532万元；债务还本支出85640万元；年终滚存结余8663万元，全部结转下年使用（01-2表）。

**（二） 宁东管委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情况**

**1.一般转移支付情况**：2021年宁东管委会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02157万元，其中：体制补助收入19059万元、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2143万元、结算补助收入72509万元、资源枯竭型转移支付收入1932万元、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55万元、固定补助收入23万元、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200万元、公共安全共同事权转移性收入7万元、教育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64万元、科学技术转移支付收入3557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传媒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0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83万元、卫生健康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551万元、节能环保转移支付收入46万元、农林水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9万元、住房保障转移性收入15万元。**2.专项转移支付情况**：2021年宁东管委会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315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939万元、教育1300万元、科学技术896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53万元、卫生健康63万元、节能环保3712万元、城乡社区1000万元、农林水1810万元、交通运输359万元、资源勘探信息等10870万元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75万元、其他收入2077万元。

**二、宁东管委会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2021年宁东管委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为25000万元（08表）。实际执行结果为：宁东管委会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1645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86%，较2020年同比增长0.9%；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5万元；上年结转资金1593万元；宁东管委会政府性基金决收入总计为23263万元（08表）。

2021年宁东管委会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预算数为23263万元（08表）。实际执行结果为：宁东管委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1366万元，为年度变动预算的91.8%，较2020年同比下降46%；年终结余1897万元，全部结转下年使用（08表）。

**三、宁东管委会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**

2021年宁东管委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为1330万元（12表）。实际执行结果为：宁东管委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0620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798%，较2020年同比增长782.8%；上年结余187万元，宁东管委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为10831万元（12表）。

2021年宁东管委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为1397万元（12表）。实际执行结果为：宁东管委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397万元，为年度变动预算的100%，较2020年同比增长31.67%；年终结余9434万元，全部结转下年使用（12表）。

**四、宁东管委会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**

2021年宁东管委会社会保险基金收入9145万元，较2020年同比下降7.97%，其中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832万元、工伤保险基金收入4631万元、失业保险基金收入3682万元。

2021年宁东管委会社会保险基金支出7812万元，其中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03万元、工伤保险基金支出4743万元、失业保险基金支出2766万元。

**五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**

按照《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管理的通知》（宁党办[2011]36号）文件要求，管委会各部门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制止奢侈浪费，有效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，“三公”经费继续保持明显下降。2021年宁东管委会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131万元，较上年预算171.55万元相比，减少40.55万元；支出决算数106万元，为年度预算数80.9% ，同比下降26.81%，主要**一是**受疫情影响因公出国考察无支出；**二是**公务用车购置费下降幅度较大，主要原因是2020年宁东管委会购置执法及应急车辆，2020年车辆购置费较高。

**六、2021年宁东管委会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**

2021年宁东管委会地方政府债务限额52.96亿元，上年债务余额51.32亿元，本年新增政府转贷收入6.56亿元，债务还本支出8.56亿元，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49.32亿元。本年无新增政府债券。

**七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**

**1.加强绩效目标管理**。2021年，宁东财政部门按照“由点及面、稳步推进”的原则，结合年度预算编制工作，对本级预算项目资金纳入绩效管理。项目支出编报《宁东管委会项目支出管理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批复和下达，强化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和效率意识。对不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单位，项目资金不列入预算。**2.加强绩效运行监控。**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统一部署，在预算绩效监控系统中对项目预算运行情况进行网上动态监控，跟踪查找薄弱环节，及时堵塞管理“漏洞”，纠正执行偏差。**3.全面实施绩效自评。**对列入当年预算的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自评，通过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评价，不断增强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意识，加强单位财政资金管理，为财政部门编制下年度预算提供依据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**4.加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。**按照“资金量大、社会关注度高”的原则，从民政、教育、和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，对单位自评情况实施重点抽查，选取了2021年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ppp项目、2021年度中央直达资金等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，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积累经验。**5.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。**结合年度预决算公开，同步公开预算绩效目标和第三方中介机构完成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。